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天時軟件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天時軟件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時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港灣道1號會展廣場西南座皇朝會7樓董事廳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 (1)「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鄭健群先生有條件授出10,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10,000,000股。」
- (2)「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鍾耀輝先生有條件授出7,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7,000,000股。」
- (3)「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馮秀清女士有條件授出7,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7,000,000股。」

- (4)「**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何永恆先生有條件授出7,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7,000,000股。」
- (5)「**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簡兆琪先生有條件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6,000,000股。」
- (6)「**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梁美嫦女士有條件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6,000,000股。」
- (7)「**動議**批准、確認及追認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八日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向黃慧屏女士有條件授出6,000,000份購股權，以供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的股份6,000,000股。」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鄭健群

香港，二零零四年二月十日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
79樓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出席，並於投票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不必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此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9樓本公司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

本公佈將由其上網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之網頁 (www.timeless.com.hk)。